

2018 年达州市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执行情况的说明

市四届人大三次会议审查批准的 2018 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为 212494 万元，执行中调整为 217494 万元。2018 年实际执行数为 225460 万元，为预算的 103.66%，超收 7966 万元，超收收入按照《预算法》规定全部补充市级预算稳定调节基金。

一、增值税预算数为 57552 万元，实际执行数为 62385 万元，为预算的 108.40%，超收 4833 万元。营业税预算数为 0，实际执行数为 355 万元，为营业税改征增值税后补缴以前年度的营业税收入。

二、企业所得税预算数为 13793 万元，实际执行数为 15598 万元，为预算的 113.08%，超收 1805 万元。

三、个人所得税预算数为 9115 万元，实际执行数为 9405 万元，为预算的 103.18%，超收 290 万元。

四、资源税预算数为 11207 万元，实际执行数为 10085 万元，为预算的 89.99%。

五、城市维护建设税预算数为 19516 万元，实际执行数为 21968 万元，为预算的 112.56%，超收 2452 万元。

六、房产税预算数为 4014 万元，实际执行数为 4267 万元，为预算的 106.29%，超收 253 万元。

七、城镇土地使用税预算数为 4018 万元，实际执行数为

4976 万元，为预算的 123.84%,超收 958 万元。

八、环境保护税预算数为 0，实际执行数为 1010 万元，主要是年初预算编制时环境保护费改税尚未实施。

九、专项收入预算数为 15310 万元，实际执行数为 17977 万元，为预算的 117.42%,超收 2667 万元。

十、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预算数为 15858 万元，实际执行数为 10429 万元，为预算的 65.76%,主要是因为放管服改革影响。

十一、国有资源（资产）有偿使用收入预算数为 13214 万元，实际执行数为 6227 万元，为预算的 47.13%，主要原因为上年加强 国有资源（资产）使用管理后抬高了今年收入基数。

十二、政府住房基金收入预算数为 8019 万元，实际执行数为 7336 万元，为预算的 91.48%。